

阜阳市房屋管理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文件

阜房办〔2022〕7号

关于下达2022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 和预安排用地计划的通知

颍州区、颍泉区、颍东区住房保障发展中心，各县（市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阜阳经开区自然资源和建设管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：

为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，现将2022年各地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和预安排用地计划（附件）下达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意见，请一并执行。

一、确保计划目标完成

2022年全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目标包括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，棚改新开工、基本建成，公租房租赁补贴，开工三年以上

棚改项目竣工率等5项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将进一步细化分解目标任务，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；通过压实责任、定期调度、重点包保等方式加强推进落实，确保按期按要求完成年度计划目标任务。各地要建立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、棚改新开工、棚改基本建成等项目库，并及时录入安徽省住房保障管理系统，细化完善报送数据信息。

各地应提前开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，对计划通过新建方式实施保障性租赁住房、棚户区改造的，要提前开展项目用地、规划报批等前期工作；对计划通过货币化安置方式实施棚户区改造的，要抓紧落实征收安置方案。力争6月底前完成棚改新开工目标任务的60%，租赁补贴发放计划的50%；9月底前完成棚改新开工的100%，10月底前完成棚改基本建成目标任务100%，确保年底前全面完成棚改新开工、基本建成，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，开工三年以上棚改项目竣工率计划目标。保障性租赁住房要争取6月底前完成目标任务的50%，力争11月底前完成目标任务的100%，确保年底前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

二、做好用地保障工作

鼓励各地优先使用存量建设用地开展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，确需使用新增建设用地的，从当地存量建设用地处置规模核定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中优先保障。按照应保尽保的要求，根据全市2022年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计划任务，预下达我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144.38亩。各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按照国家和省、市部署要求，切实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用

地报批和供应工作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公租房保障计划任务分解表
2. 2022年全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预安排表



阜阳市房屋管理局



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2年2月28日

2022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公租房保障计划任务分解表

单位：套、户

城市	保障性租赁住房			棚户区改造			公租房租赁 补贴发放数
	合计	其中，实物 新筹集	发放保障性租赁 住房补助	新开工	基本建成	开工三年以上 棚改项目竣工率	
阜阳市	2780	700	2080	6696	30586	95.00%	555
颍州区	800		800	1886	2729	97.56%	150
颍泉区	500	200	300	300	2962	100.00%	0
颍东区	280		280	331	2629	100.00%	0
开发区	100		100	0	0	100.00%	20
阜南县	200		200	624	4393	100.00%	80
临泉县	200		200	0	3579	94.37%	80
太和县	298	298	200	1600	7254	95.76%	80
颍上县	200		200	0	5324	91.60%	80
界首市	202	202		1955	1716	100.00%	65

2022 年全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预安排表

单位：亩

地区	棚户区改造（含 15%配套设施）
全市合计	144.38
颍州区	40.67
颍泉区	6.47
颍东区	7.14
开发区	0.00
阜南县	13.45
临泉县	0.00
太和县	34.50
颍上县	0.00
界首市	42.15

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公布2022年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

附件一

序号	宗地名称	宗地位置
1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2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3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4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5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6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7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8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9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10	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阜阳市

报：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，省自然资源厅。

抄：市审计局，市民生办。

阜阳市房屋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2月28日印发